



馬逢國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Hon. Ma Fung Kwok,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立法會 CB(2)117/18-19(01)號文件

LC Paper No. CB(2)117/18-19(01)

立法會

民政事務委員會主席

郭偉強議員, JP

郭主席：

就民政事務委員會的討論事項提出建議

就今年度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會議，本人特此來函，希望閣下能安排會議，就下述議題進行討論：

1. 引入「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」(授借權)

本地作家及出版界一直提倡於香港參考其他國家的做法，引入「授借權」，在不影響圖書館服務的前提下，為本地作家及出版社提供支援和補償，以平衡創作者的知識產權和資訊流通的需要，並作為鼓勵創作，支持本地出版的措施。行政長官在其競選政綱中也提出會就「授借權」進行研究，但至今未見實質的工作及安排。故此，本人希望民政事務委員會能就此進行討論，並了解政府的工作進度。

2. 打擊炒賣門票活動

近年，不少受歡迎表演節目的門票，均出現嚴重的炒賣問題。其中一個原因是現時《公眾娛樂場所條例》未有將康樂及文化事務處場地納入規管之中，助長炒賣行為。雖然，政府早前已承諾會研究修訂條例，加強打擊炒賣門票行為，但暫仍未見有關工作落實。另一方面，據了解，現時城市售票網票務系統的合約將於2021年完結，預計會於明年第三季就新服務合約進行招標。因此，本人希望民政事務委員會能邀請官員出席會議，講解修例的工作進度，以及如何提升未來的售票系統，利用科技打擊炒賣牛問題。



馬逢國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Hon. Ma Fung Kwok,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3. 街頭表演政策

因噪音問題，油尖旺區議會於今年5月通過議案取消旺角行人專用區，令街頭藝人失去一個表演平台。其後，街頭藝人轉移至其他公共空間表演，也引起不少投訴，也有管理公共空間的私人機構入稟法院，禁止在其管理的公共空間內進行街頭表演活動，令街頭藝人感到表演空間日益收窄。本人希望民政事務委員會能就此進行討論，並邀請相關官員解釋香港街頭表演的政策，如何在維持街道管理的同時，也提供空間推動街頭表演藝術的發展。

希望 閣下能將上述議題，納入民政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中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本人聯絡。

順祝
政安！

委員

馬逢國 謹啟

2018年10月15日